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邓智星

联系电话：02087375199

填报日期：2025年5月1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是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祖国统一事业的政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的参政党。1948年4月成立民革广东省分会，1950年1月成立民革华南临时工作委员会。1955年5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在广州正式成立。民革广东省委会现任主委：程萍。民革广东省委会机关内设4个处（室）：办公室、组织处、宣传处、参政议政工作处，职能如下：

**1.办公室：**负责制定本会工作计划，年终工作报告和工作总结；省委会全体会议工作报告；起草有关会议方案和文件；草拟主要领导的发言稿；审核地方组织综合性报告；负责有关各类会议的文稿、会务工作，机关文件收发、文书、档案、财务、接待、工资福利、文件保密、社保、基建、后勤服务、干部职工考勤、机关离退休干部、职工以及公医等工作，以及做好全省民革党员的服务工作。

**2.组织处：**按照民革中央和民革党章要求，负责指导全省组织发展、组织建设工作；负责达标支部、示范支部建设工作；负责全省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办理党员党籍、档案材料和地方组织缴纳党费的管理工作；负责机关人事、教育、培训和因私（公）出国及赴港澳台地区的政审工作；办理党员来信来访和党员奖励、党纪处理；负责机关人事工作及人事档案的保管工作；负责计生工作。

**3.宣传处：**负责重要会议、报告的组织学习、传达、宣传和重要节日活动的组织工作；指导地方组织和省直属支部思想政治教育和政治思想建设工作；指导民革党员之家建设；了解掌握党员思想动态，及时反映情况；负责主办有关刊物、管理图书、报刊资料、整理和编撰文史资料；承担广东民革孙中山研究学会的日常工作；负责管理孙中山书画院。

**4.参政议政工作处：**负责处理参政议政日常工作，推动、支持、协助民革党员积极参政议政；做好与民革党员担任特约监察员、检察员、审计员、教育督导员的联系工作，推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议案、提案；组织重点提案的专题调研；参与统战系统联合调研活动；起草有关提案、政协大会发言；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协调、服务工作；加强与民革中央、省委统战部、有关业务部门及各市委会的业务联系；编辑《台湾情况》，收集整理有关信息；联系重要台属和侨属。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度工作任务：省委会以“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为抓手，“学思想、强根基、重履职、建新功”，狠抓“五个坚持”，团结带领全省各级组织、广大党员，奋力推动广东民革思想政治建设展现新气象、组织发展再上新台阶、参政履职铸就新辉煌、社会服务续写新篇章、祖统工作开创新局面，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践行“四新”“三好”要求，着力提升履职能力水平，从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继续举全省民革党员之力抓参政议政。巩固“民革作风建设年”成果。2.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着力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强化宣传阵地建设。继续深化广东民革“三位一体”宣传平台，充分发挥《团结报》广东记者站作用，做好《团结报》年度发行和通联工作。加强民革党员之家建设。出版《广东民革简史》《民革前辈与近现代广东》书籍，继续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下基层报告会、“观故居，走多党合作之路”活动。3.坚持“三个为主”基本方针，强化广东民革纪律建设。继续举办广东民革处级干部警示教育培训班，积极稳妥抓好队伍建设。提高基层组织建设水平。做好省直属基层组织换届工作。4.全力抓好参政议政，着力为经济社会发展献计出力扎实做好提案工作。确保省政协优秀集体提案，省领导重点督办提案。用好民主党派意见建议直通车。聚焦我省重点工作，争取报送高质量“直通车”信息。突出界别特色优势。加大在“三农”领域参政议政的广度和深度。加强与民革中央、省政府各有关部门、省政协提案委、高等院校和各市委会、省直属（总）支部的联系合作。加强专委会、高层协商专家委员会等平台建设，开展参政议政特约研究员的聘请工作，发挥好专家学者在咨询论证中的作用。5.集聚各方资源力量，着力提高社会服务影响力按照民革中央部署，积极参与开展好长江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工作。继续抓好结对纳雍县新房乡和云浮市的帮扶联系机制建设。是加强社会服务品牌和平台建设。推进法律服务工作，开展多层次的普法讲座和安全教育活动。6.创新祖统工作形式，着力为实现祖国完全统一贡献力量，及时报送涉台社情民意信息，努力形成高水平涉台调研成果。继续开展“四个有”建设，助力来粤台青创新创业。持续深入开展“抗战老兵关爱行动”，发挥省市联动效应开展慰问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省委会以“民革履职能力建设年”为主线，紧扣顺利完成换届、提升履职效能等工作目标，抓好“六个着力”，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教育培训，切实抓好全省各级组织思想政治建设工作，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理论中心学习组制度，通过征文和学术研讨等活动积极开展理论研究工作，发挥好广东民革杂志、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团结报》广东记者站的作用，推动民革党史教育基地、民革党员教育基地建设和民革前辈纪念场馆保护利用，做好民革党史文献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二是全面加强全省各级领导班子“五种能力”建设，落实好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市级组织制度和省委会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统筹全省各级组织发展工作，指导基层组织对照创建示范支部各项指标开展工作，持续推进民革党员之家建设，加强人才储备和梯队建设，因地制宜编制党员发展规划，优化党员特色结构，对省委会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领导机构成员、省委会机关中的民革党员进行监督，指导市级组织内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廉政纪律和警示教育，提高机关工作信息化水平，规范机关内部管理，理清各项工作流程，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做好干部交流、挂职、培训。三是围绕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决策部署和目标任务，重点聚焦“十四五”规划前期准备和编制等议题，积极协商建言，围绕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一系列科学论断，选择中共省委密切关注的重大问题，巩固社会法制、“三农”、祖统等参政议政重点领域的优势，聚焦粤港澳大湾区改革创新、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等课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献计出力，强化省市上下联动机制，完善联合调研机制，深入开展专题调研、专题协商、课题评审、成果论证等参政议政活动，形成一批高质量、有影响力的参政议政成果。四是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开展民主监督，继续完善对黔南州的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切实抓好与云浮市、纳雍县新房乡的结对帮扶工作，开展教育培训、助学帮困、送医送诊、公益慈善、法律服务、文化交流、产业扶贫等帮扶活动，强化社会服务品牌建设，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社会文化事业交流合作，社会服务品牌活动。五是创建对台交流工作新平台，协助民革中央办好两岸青年和平发展论坛，继续参与“两岸青年创新大联盟”，联络和推荐我省青创园区和企业，搭建两岸青年共享的青创、就业和实习平台，拓展台湾同胞意见表达、思想转化、排忧解困的渠道，加强与我省关爱抗战老兵志愿者团队的联系合作，持续深入开展“抗战老兵关爱行动”和举办祭奠抗日阵亡将士活动。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2087.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87.0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

按照支出用途分类，基本支出：1867.57万元，占总支出89.48%，项目支出：219.45万元，占总支出10.5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47.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82.73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51.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5.72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省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24年度本部门开展对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总额的100%。经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相关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性、完整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计算，2024年度部门财政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评级“好”。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截止2024年底，本单位顺利完成当年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具体如下：截止2024年底，本单位顺利完成当年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具体如下：2024年向省政协大会提交参政议政成果30件，其中3件被列为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3件入选省政协优秀提案，重点提案督办数量继续在各民主党派中名列前茅，参政议政成果立案率90%。赴全省10多个地级市开展了调研，调研课题形成提案11件，课题研究结题评审通过率91%,调研提案转化率91%。社情民意信息报送50条，被民革中央等部门采用15条，社情民意信息采用率30%。广东民革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110篇，省委会网站推送文章报道310篇次，全年出版《广东民革》杂志4期。举办全省新党员培训及处级干部培训班合计2场88人次，年度骨干培训计划完成率126%，受到党员全体好评。基本完成原定绩效目标。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4年省委会在民革中央和中共省委的领导下，在中共省委统战部的指导下，团结带领全省各级组织和党员，在实现同心抗疫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的战斗中展现担当，为如期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献计出力，为广东基本完成“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汇集力量，朝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目标奋勇前行。取得成效如下：

(一)政治思想建设方面：健全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委会议及常委会议集体学习、理论学习宣讲、党员干部培训有机结合的多层次理论学习体系，邀请郑建邦主席、何报翔常务副主席等民革中央领导15批次22人次亲临广东调研指导；全年省委会领导班子集体集中学习23次，下基层130余次，开展理论学习宣讲团下基层报告会10多场，组织省市地方主委赴广西主题教育活动，学习教育持续走深走实。结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重大时间节点，通过举办省委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暨纪念黄埔军校建校100周年文艺展演，以及艺术展览、书画笔会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引导广大党员深化政治共识，筑牢思想根基。按照民革中央要求，全力推进“四位一体”建设，通过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实地走访推动等多种形式高位谋划、高效推进，以“四位一体”建设进一步实现主题教育成果转化、强化、固化，工作成效得到民革中央高度肯定。全年新建民革党员之家55个，同比增幅27.5%，总数达255个，10个民革党员之家获评全国优秀，22个获评省优秀。重点推进党员之家智慧化升级改造，打造广东民革数字党员之家升级示范点，成为全国数字党员之家的示范样板，郑建邦主席亲自揭牌并给予充分肯定。广州市黄埔军校旧址纪念馆、中山市孙中山故居纪念馆成功申报民革党史（员）教育基地，郑建邦主席亲自为黄埔军校纪念馆教育基地揭牌，民革党史（员）教育基地（全国）増至6个；启动首批广东民革教育基地评选，省内15家与民革有历史渊源的重要场馆入选。强化“一刊一网一公众号”宣传平台建设，杂志出版4期近40万字，网站更新信息300余条，微信公众号全年阅读量达5万余次，公众号影响力在全国民革组织中名列前茅。团结报通联和征订发行工作继续走在全国民革前列，团结报、《团结》杂志刊载省委会主要领导署名文章等稿件300多篇，获2024年度民革报刊工作先进集体突出贡献奖。成立广东中山文化艺术中心，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在文化交流、艺术创作等领域开展深度战略合作，形成弘扬新时代正能量的强大合力。正式出版《广东民革简史》，举办“中山精神 黄埔百年”座谈交流会，推荐10篇中山精神研究优秀文章入选有关单位的主题征文集，6篇文章被《团结报》文史周刊刊载。

（二）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工作方面：向上主动争取承办民革中央有关祖统活动，接待民革中央“孙中山与黄埔军校学术研讨会”广州参访团；横向与中共省委台办积极合作，连续合办五届国台办对台交流重点项目“台湾青年岭南行”，创新形式举办孙中山历史文化亲子探寻营，聚焦“首来族”促进工作效果直达基层群众；向下倡导各级组织共同参与，通过“一市一品牌”搭建服务台商矩阵，实现交流融合对象覆盖台湾高层次人才、台商、台农、台湾青少年等重点群体，荣获民革全国祖统工作先进集体。抢抓黄埔军校建立100周年契机，与中共省委统战部、地方政府、民革各级组织等建立纵横联动机制，策划主办“中山精神 黄埔百年”八大系列活动，其中与中山市合办“粤台高层次人才面对面”活动，为包括2位国民党中常委在内的200余位粤台高层次人才和企业家搭建交流平台，媒体点击率超400万，是2024年黄埔百年纪念活动中举办时间最早的一场，被省台办誉为“打响了第一炮”。通过举办“中山精神 黄埔百年”文艺展演、海内外同胞共话黄埔精神沙龙、薪火赓续主题交流及书画展等多项活动，为扩大两岸交流合作、推进祖国统一进程贡献广东民革力量。继续做好“四有”品牌工作，新建两家“台湾青年之家”，举办“新黄埔”粤台港澳青年研习营，全年接待10批台湾政党代表团、青年组织相关团体参访团及2批国民党中常委等180多位代表人士来访。协调推动台湾孙文学校与广州、韶关、云浮携手共建“世界禅都”，加强两岸人文深度交流融合。

（三）组织建设方面：及时修订省委会常委会议、主委会议等议事规则，领导班子的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加强对省委会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纪履职情况的监督，严格执行省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各市委会和省直属基层组织制度，全年班子成员下基层130余次，切实强化对重点人员、重点组织的工作督导、监督巡查。完成省委会届中调整，指导汕头、汕尾等12市完成届中调整，领导集体专业化、年轻化水平有效加强，为顺利实现政治交接打下坚实基础。全年发展高层次人才11人；民革中央主要领导和领导班子成员先后出席5场广东民革高层次人才座谈会，对省委会和深圳市委会的组织发展工作成效给予充分赞誉。全年共晋升厅级干部4人（包括正厅实职1人、副厅实职2人）、处级干部27人，支持7名党员担任民革中央专委会职务，5名党员担任民革中央企联会副会长。以评促管激发组织活力，全面推进第三批示范支部创建工作， 11个支部获评全国示范支部，27个获评省示范支部。全年表彰思想宣传、组织发展、参政议政等先进集体98个、先进个人183人次。推动民革揭阳市支部升格为基层委员会，推动在广州中医药大学成立民革组织，提高民革基层组织影响力；新成立省直属社会与法治总支部、文化与体育总支部，进一步激发省直组织活力。面向骨干党员、新党员举办2场涵盖宣传、组织、参政议政、祖统等专题的培训班，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实践本领。在潮州承办民革中央内部监督工作会议，建立谈心谈话制度，推动党内纪律处分与政务处分、纪检监察、法院判决等外部监督有效衔接。以升级改造OA自动化办公系统为契机，着力整合组织管理系统、参政议政信息化平台、档案系统等内部办公载体和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对外互动平台，形成高效化、智慧化的信息平台矩阵。全年接待民革中央领导22人次，承办各级各类会议、活动110多场，进一步锤炼机关办文、办会、办事能力水平，“五型”机关建设再上新台阶。

（四）参政议政工作方面：《关于加快推进我国无人舰艇行业发展的建议》经“直通车”信息报送中共中央，获中共中央主要领导同志亲自批示，两位常委跟批。《加快打造科技金融发展高地 促进我省“科技-产业-金融”深度融合》获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向民革中央、省政协、中共省委统战部报送社情民意信息50条，被采用15条，社情民意信息采用率30%，荣获民革全国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参加中共省委、省政府、省政协、中共省委统战部召开的暑期座谈会、专题协商会、党外人士座谈会、书记省长督办提案座谈会等高层协商座谈会议14次，充分发挥高层协商专家委员会、专门委员会、骨干党员和所联系党外专家等多方面优势，形成有含金量的高层协商建言，就土地要素供给、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等重大问题建言献策，为中共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和支持。提交民革中央的提案素材《关于加快推动低空经济发展的提案》获全国政协重点督办并被评为全国政协2024年度好提案。在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上，省委会3件集体提案入选2023年优秀提案，27件集体提案获立案，其中3件被列为2024年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重点提案督办数量继续在各民主党派中名列前茅，连续第5年实现中共省委书记、省长、省政协主席会议重点督办提案“大满贯”。深入参与民革中央“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课题调研和报告起草，调研报告获中共中央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三位常委跟批。持续跟踪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在河套规划发布一周年之际，起草《关于进一步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的建议》调研报告，得到中共中央领导同志批示。复制助推河套发展的经验做法，形成《关于支持深港共建大鹏湾文旅深度合作区 打造深港合作新的战略平台的建议》报送民革中央。积极参与民革中央在粤开展的“加快建设高效顺畅的现代流通体系，畅通国内大循环”“完善破产法律制度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等年度课题调研。与省台盟围绕“加快推动广东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造低空经济发展高地”开展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联合调研课题分课题调研并形成高质量分报告，为联合调研报告提供重要支撑，联合调研报告获中共省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领导班子成员带队赴省内外开展实地调研40多次，高质量完成2024年12件省委会重点课题调研工作，形成省委会领导班子成员领衔、市委会发挥基础作用深度参与、专委会立足领域特点挑起重担的联动合力。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压实委员履职量化考核，充分释放参政履职新活力。着眼参政议政专业领域，紧密贴合民革中央专门委员会设置，对4个专委会的专业领域及名称进行调整，促使专委会更好地立足“专”的职能，突出“专”的优势。高水平承办民革中央2024能源绿色发展大会，郑建邦主席出席大会并作重要讲话，12位院士、50余名杰青以及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专业人士等600多人参会共话“能源绿色发展国际合作”；组织与会专家学者参与2024国际数字能源展，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建言献策。落实民革中央领导指示，在全国率先成立能源委员会，做深做实能源领域参政议政品牌，为推动我国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民革力量。在汕头、惠州承办民革中央经济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全体会议，邀请全国各地专家学者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把脉，得到地方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

（五）社会服务工作方面：牵头开展民革中央民主监督第五监督调研组年度任务，省委会主要领导带队参加民革中央长江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2024年工作推进会，并带领专家组在宜昌、恩施围绕科技赋能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小流域综合治理等课题开展专题调研，为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召开专题工作推进会谋划落实对口广州、湛江、云浮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民主监督任务。省委会领导带队分赴三地以“大产业”立柱架梁、“大项目”扩容增量、“大环境”生态优化等为切入点开展实地调研，组织三地及深圳、佛山等市级组织深入参与，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大局贡献民革智慧。高标准实施助力帮扶纳雍县13个年度项目，推动新房乡滥坝村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实现人才、产业、环境同频共振。智力帮扶促人才振兴，落实“地域+领域”组团式帮扶安排，携手民革中央社会服务部举办首期毕节市暨纳雍县企业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班。全年组织专家赴纳雍举办教育讲座、科普讲座、医疗培训、义诊共6场。培育造血助产业振兴，推动深圳能源集团总投资4亿元的风电投资项目在纳雍落地；做大做强纳雍县仲恺食品研究院，为本地农产品加工研发提供技术支撑，协助销售纳雍农产品超过8000万元；动员党员企业家捐赠价值3089.7万元的洁具，助力改善人居环境；筹集20余万元改善三所学校教学环境并建设“纳雍县新房中学博爱音乐室”。全面动员全省民革各级组织深入开展助力“百千万工程”八项行动，发动各级组织开展座谈交流、实地调研、捐资助学、技能培训、普法宣讲、科普义诊等活动230多次，受益群众近8520人次，捐款捐物价值合计约627万元。在新兴县建成600亩水稻种植基地，与罗定市签订总计500亩的文旅融合现代化综合农业产业项目；党员企业捐赠价值100万元的“云耕学堂”农业培训平台课程已投入使用，产销对接采购云浮市优质农产品600多万元；就推动郁南县千官河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推动用足用好用实1000万元省专项资金；发动党员企业捐赠价值450万元的洁具，在新兴县挂牌成立医疗专家工作室，开展“同心博爱 健康同行”义诊活动3批次；在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建成3000多平方米“博爱林”，全年植树3800余棵，捐赠树苗约40万元。助力广东企业家在海南投资近百亿元，发动9名企业家为郑洞国教育基金会捐款近600万元；为云浮市两所小学捐建“博爱图书室”，组织专家赴乡村中小学开展2场“民革法治少年行”法律知识讲座；与民革中央社会服务部联合在纳雍县两所小学举办3场防性侵宣教情景剧和2场法律知识讲座，广东民革社会服务名片更加闪耀。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如下：收入预算2,117.63万元，支出预算2,117.63万元。

2024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903.38万元，占89.8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65.9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6.8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84.5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14.25万元，占10.12%。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26.5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为4.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16.33万元，公务接待费为5.96万元。

**2.预算执行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总收入1995.8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21.81万元，减幅为5.75%；总支出2087.0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30.61万元，减幅为1.45%。

2024年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5.4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9.5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6.8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1.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4.6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9.9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基本支出中年人员工资进行调整，部分津补贴停止发放，人员支出减少，参政议政项目经费部分资金未能按期支出。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11万元，完成预算27.63万元的53.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3万元的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68万元，完成预算16.33万元的77.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预算5.96万元的24%。

**3.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度我单位按照省财政厅要求，按时按规定进行了2023年度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决算、2025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预算、2023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会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的公开。

**4.绩效管理情况**

我单位2024年绩效管理情况如下：

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2024年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涉及资金占一般公共预算整体支出总额的100%。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我单位根据省财政厅建立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科学的设定了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同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批复和下达，强化资金使用处室的主体责任和效率意识。

扩大绩效运行监控。以省财政厅双监控系统通报数据为基础，跟踪查找薄弱环节，及时堵塞管理“漏洞”，纠正执行偏差。

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公开力度。我单位按照省财厅工作部署，将2023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会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公示在单位门户网站。

**5.采购管理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16.85支出总额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6.资产管理情况**

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资产合计68.52万元，负债9.39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其中，其中主要领导用车1辆，定向化保障（厅级）用车1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财政应返还额度比上年度减少94.46万元，货币资金增加0.018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减少16.66万元。负债的增加主要原因是住房基金账户资金的增加。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情况，存在问题主要是在预算绩效申报时，编制的绩效目标部分未完全细化分解为阶段性具体工作任务，部分绩效指标不够清晰。针对上述问题，在今后的预算绩效申报时，将全年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分阶段具体的工作目标，并尽量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的绩效指标。下一步，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省财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加强制度建设，明确绩效管理责任，建立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4年度根据省财政绩效自评工作部署安排，我单位参与2024年省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自评报告在单位网站公开。经省财政厅考核评比，考核良好。我单位高度重视，向主委办公会议及全体工作人员通报评比情况，对照自查，进行整改，严格落实省财政厅关于绩效考评的相关要求。